

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 2024 年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级有关行业协会：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粤菜师傅”名厨、名店、名品、名食材“四名”品牌建设的通知》（粤三项办〔2023〕19号），按照《关于做好2023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的通知》（粤三项办〔2023〕18号）《关于开展2024年韶关市“粤菜师傅”“四名”评定活动的通知》标准和要求，激励“粤菜师傅”名厨在传承弘扬粤菜文化、推进粤菜创新发展等方面更好发挥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深入推进“粤菜师傅”工程高质量发展，现将《2024年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星级“粤菜师傅”具体分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和五星级5个等级，各等级逐级递进，五星级为最高级别，从2021年起每年认定一次。其中，四星级、五星级“粤菜师傅”名厨认定工作由省组织举办。我市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粤

菜师傅”认定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推动，在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指导下，委托市餐旅烹饪协会按照《实施方案》组织落实，认定前将具体工作方案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参照去年省《实施方案》下达的分配名额情况，确定2024年全市认定一星级“粤菜师傅”名额不超过21人、二星级不超过11人、三星级不超过7人。

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度重视，按照我市《实施方案》各项认定标准和要求，做好宣传发动和组织推荐，按照分配名额（详见《实施方案》附件3）于11月20日前报送推荐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粤菜师傅”名厨人选名单（以函件形式），报送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联系人：林煜祥，电话：0751-8604383，邮箱：sxb8604383@163.com）。

请你们结合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2024年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实施方案

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1月1日

2024 年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 认定工作实施方案

为大力培育弘扬粤菜名厨工匠精神，深入推进“粤菜师傅”工程高质量发展，按照广东省“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的通知》（粤三项办〔2023〕18 号）要求，现就开展我市 2024 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的通知》（粤三项办〔2023〕18 号）精神，通过认定一批能代表我市的厨艺精湛、业绩突出、行业影响大且善于传承、创新粤菜文化的星级“粤菜师傅”，充分彰显我市粤菜厨师的突出贡献和社会责任感，树立行业标杆，培育工匠精神，大力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提升“韶州客家菜”品牌的影响力，进一步擦亮我市“粤菜师傅”金字招牌，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组织机构

（一）成立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小组

工作小组负责统筹推进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明确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和评分细则，确保申报认定工作规范高效

开展。

组 长：张建国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副组长：李志伟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唐德平 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市餐旅烹饪协会等单位各 1 名负责同志。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负责日常工作，由叶雨欣担任办公室主任，主要成员有田斌、谭兴田、林煜祥。

（二）成立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评审委员会

组织在韶五星级“粤菜师傅”名厨、省级粤菜师傅培训基地和大师工作室代表、餐饮企业代表和院校代表成立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评审委员会，评选认定一批厨艺精湛、业绩突出、善于传承弘扬粤菜文化的星级“粤菜师傅”。

三、推荐和认定对象

推荐和认定对象原则上必须是韶关市户籍居民或常住居民，在韶关市内从事粤菜烹饪（面点制作）相关工作达到一定年限，目前在市内餐饮业烹饪（面点制作）岗位的粤菜厨师，具有良好思想政治觉悟和道德素质，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法律和社会规范，已获取中式烹调（中式面点）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或与烹饪相关的专业技术职称者，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之一的可申报一至三星“粤菜师傅”认定：①在省、市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较好名次。②受到业内权威机构表彰奖励。③在大中型餐饮企业（集团）烹饪岗位任重要职位等。④在传承弘扬粤菜文化方面作出社会贡献，本职工作成绩突出，得到业内公认并具有一定社会知名度的粤菜师傅。⑤经省、市人社部门认定的符合条件的人员。

已被认定为“一星级粤菜师傅”可申报“二星级粤菜师傅”，已被认定为“二星级粤菜师傅”可申报“三星级粤菜师傅”。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可破格直接申报二、三星级“粤菜师傅”：1. 获得“韶关市技术能手”“韶关工匠”“韶关市职工经济技术创新能手”荣誉称号之一的。2. 获得市级政府特殊津贴的。3. 获得市级劳动模范、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之一的。4. 经地市认定为高技能领军人才、技能工匠等高端优秀技能人才的。

四、认定等级及人数

（一）认定等级。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具体分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3个等级，按照星级“粤菜师傅”逐级递进的基本原则，已经获得星级称号的，实行从低到高逐级晋升制度，即要取得高一级的星级，必须具备低一级星级的资格。首次申报的，不限定星级，但必须符合破格申报条件。

（二）认定人数。2024年全市认定一星级“粤菜师傅”名额不超过21人、二星级不超过11人、三星级不超过7人。

五、认定主体及标准

（一）认定主体。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推动，由市餐旅烹饪协会按照《实施方案》具体落实，认定前将《实施方案》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

（二）认定标准。2024年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参照去年省《实施方案》执行。

六、认定流程

（一）宣传发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结合本辖区实际，会同辖区内相关单位、行业协会，广泛发动本县（市、区）从事粤菜烹饪（面点制作）的粤菜师傅报名。

（二）线上申报。申报人注册登录“广东省‘粤菜师傅’星级名厨在线申报评选平台（网址：<https://ycsf.gdskills.com>）”进行填报，主要填报提交推荐表、基础条件、评审登记表、佐证材料等材料，经推荐单位（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审核盖章确认后提交至评选平台。

1. 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20日17:30前。

2. 报名方式

采用线上申报的报名方式。

3. 各县（市、区）按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粤菜师傅”分配名额及申报条件组织并指导参评人员进行线上推荐申报评选。

4. 市餐旅烹饪协会负责收集评选平台报名材料并盖章上传（联系人：廖瑜彬，电话：0751-8226383/15220822794，邮箱：2912378657@qq.com）；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负责收集汇总申报材料（联系人：林煜祥，电话：0751-8604383），务必在11月27日前报送至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系人：袁树众，电话：020-83372192，邮箱：rst-zjc@gd.gov.cn）。

（三）资格审核。由市餐旅烹饪协会组织进行资格审核。

（四）认定实施。一至三星认定工作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在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指导下，由市餐旅烹饪协会组织开展，申请者按要求提交申报书面材料，中心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审议评分（包括资料评审和现场答辩）。

（五）结果公布。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经韶关市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小组同意后，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定。审定通过后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上公示候选名单，公示期5个工作日，无异议的认定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粤菜师傅”。

七、激励措施

为充分发挥星级“粤菜师傅”行业标杆作用，对认定为星级

“粤菜师傅”的厨师，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激励措施：

（一）由认定机构颁发星级“粤菜师傅”荣誉证书并可挂牌执业。

（二）未持有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的，根据已认定星级核发相对应等级的技能等级证书；对已持有低于相对应等级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的，核发相对应等级的技能等级证书。三星级对应高级工，二星级对应中级工、一星级对应初级工。地级市核发最高不超过高级工。

（三）优先参与省市相关部门组织的“粤菜师傅”工程交流活动。

（四）创新创业的，可按规定优先享受补贴资助（包括创业补贴、项目资助、创业担保贷款等）。

（五）通过省市主流媒体对其精湛技能和社会贡献进行宣传报道，提升社会影响力，营造尊重技能、崇尚技能的良好氛围。

八、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地、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明确工作任务，强化工作举措，确保申报认定工作规范高效开展。

（二）规范认定程序。各地、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申报认定条件和程序规定，严肃工作纪律，严禁弄虚作假，不得收取报

名费、评审费，确保申报认定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如发现材料造假的，经核实后撤销星级“粤菜师傅”资格和相关荣誉，并将其列入行业失信人员名单；如发现程序不合规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部门责任。

（三）建立督导退出制度。建立健全“谁评审、谁监督、谁负责”的工作制度，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指导下，由市餐旅烹饪协会负责，对认定的星级“粤菜师傅”加强行业自律和工作指导，确保星级“粤菜师傅”高质量开展工作。坚持日常指导和定期督查相结合，每5年开展一次全面督导检查，对已不符合星级“粤菜师傅”条件或违法违规的，予以取消相应的等级、名厨称号，并收回等级证书。

（四）强化资金保障。该项工作不收任何费用。组织认定和相关宣传工作所需经费，从市人社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中列支。

（五）广泛宣传发动。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多种媒体对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发动广大粤菜厨师踊跃参与。要以认定星级“粤菜师傅”为重要抓手，大力宣传我市“粤菜师傅”名厨的典型事迹，扩大社会影响，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附件：1. 2024 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
2. 申报材料说明
3. 一至五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名额分配表

附件 1

2024 年一至三星“粤菜师傅”认定标准和评分细则（满分：120 分）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条件要求	佐证材料	分值
1	基础条件	户籍和岗位	1. 市内户籍或常住居民。 2. 从事粤菜烹饪（面点）工作 5 年以上，目前在岗的从事技术操作的人员（顾问不纳入）。 3. 年龄在 60 岁（含）以下。	1. 身份证复印件/居住证复印件。 2. 社保证明或近三个月银行工资流水帐。	只作为必备条件，不设分值，不符合条件者不予受理
2		技能证书	1. 取得中烹（中面）国家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三级（高级工）或取得烹饪相关专业的初级专业技术职称。	证书复印件	
3		星级	1. 首次认定不限定星级。 2. 已认定星级的应逐级申报。	证书复印件	
4		职业道德	无违法犯罪记录。	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条件要求	佐证材料	分值
5	工作情况	工作经历	主要包括工作时间、曾所在单位名称和担任职务等内容。 1. 工作年限：以本职工作 5 年为基础，每超出 4 年（含）的计 2 分，如此类推，最高可得 10 分。 2. 担任岗位职务：①任厨师长职务以上者计 10 分；②任职砧板、后镬或主案、副主案岗位者计 8 分；③任职其他岗位者计 5 分。	企业单位证明	20
6		工作业绩	1. 爱岗敬业，在工作岗位上取得的成绩、奖项。 2. 技艺精湛，为所在单位创造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业绩。 3. 在工作岗位上或代表企业开展粤菜创新技术攻关、研发新产品并有明显效益的，获得所在单位或社会认可的。 4. 对企业创造品牌或品牌菜品的形成和发展做出主要或突出贡献的。 所有业绩均以近十年为时间界限，按获取业绩的级别计分：国家级计 20 分，省级计 15 分，市级计 10 分，其它级别的计 5 分。各项业绩可累加计分，最高可得 30 分。	约 600 字的个人工作业绩简述。证书、奖章或单位证明	30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条件要求	佐证材料	分值
7	工作情况	人才培养	1. 担任“粤菜师傅”大师工作室主持人，培养徒弟不少于2个，徒弟须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含）以上：其中省级大师工作室主持人计10分，市级的计8分，区县级或所在单位的计5分。 2. 非大师工作室主持人但有任职并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培养徒弟并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含）以上者计5分。最高得分10分。	1. 大师工作室所在单位证明材料，证明内容包括：证明是大师工作室主持人、证明师徒关系。 2. 徒弟证书复印件。	10
8	学习经历		近十年来参加职业技能提升性学习经历、学历提升学习、进修等。 1. 学历晋升者计10分。 2. 职业技能培训进修者每项计1分，最高可得5分。	1. 学历证书/结业证书复印件 2. 培训证明	15
9	社会荣誉或表彰		1. 政府层次：获得国家、省市、区（镇）、乡镇等政府部门颁发的与所从事职业相关的技能竞赛奖项或荣誉称号或奖励（国家级计15分，省级计10分，市级计8分，其它级别的计5分）。 2. 社会层次：获得国内正式注册登记的企业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与所从事职业相关的技能竞赛奖项或荣誉称号或奖励	证书复印件	25

序号	大项	二级项目	条件要求	佐证材料	分值
			(国家级计 10 分, 省级计 8 分, 市级计 5 分, 其它级别的计 3 分)。 同级别单位、同类型荣誉的以最高等级为准, 不重复累计, 最高计 25 分。		
10	附加分- 社会影响力		1. 积极参与粤菜文化的研究、传承和宣传活动, 并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按业绩酌情计 1~5 分。 2. 积极参与社会性粤菜培训授课, 在公开的烹饪技艺交流活动中传授粤菜技艺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按效果酌情计 1~5 分。 3. 在市级及以上报纸或期刊或学术类官网公开发表专业文章或专业论文、述评或出版的烹饪专著等, 国家级刊物计 3 分, 省级刊物 2 分, 市级刊物计 1 分。最高计 10 分(同一文章或著作按高级别计分)。	1. 社会活动提供媒体报道等佐证材料。 2. 论文、专著等提供刊用通知书、署有作者姓名的书页、刊发网页截图等(任一方式均可)。	20

备注: 1. 一至三星级“粤菜师傅”资格分别以 60 分、65 分、70 分为最低分值。2. 最低分值为选拔性标准, 按分数排名择优认定。

附件 2

申报材料说明

一、申报人需要按照附件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包括推荐表、基础条件、评审登记表、佐证材料等，表格可以复制。所有申报材料归置为一个独立文件夹，文件命名：推荐单位（可简写）+ 申报人姓名，举例：广东省人社厅+李三。

二、申报人每项佐证材料必须独立一个文件夹，并按要求命名，命名方式详见附件申报材料。附件一《2024 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标准》“基础条件”的佐证材料必须独立一个文件夹，文件名为“基础条件”。

举例：

一级文件夹



二级文件夹

- 1.推荐表
- 2.评审登记表
- 3.基础条件
- 4.工作业绩
- 5.学习经历
- 6.社会荣誉或表彰
- 7.人才培养
- 8.社会影响力

三、四星、五星的申报人需要提交一张个人近半年全身特写相片，相片要求：彩色、全身，穿着厨师服，戴厨师帽。相片分辨率 300 或像素 1920 高*1080 宽。

四、所有材料均提交盖章版电子文本，同步邮寄一份纸质文本。邮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教育路 88 号

联系人：袁树众

电话：020-83372192

邮箱：rst_zjc@gd.gov.cn

五、具备条件的建议通过网络平台提交申报材料。具体流程如下。

广东省“粤菜师傅”星级名厨在线申报评选平台

2024年星级“粤菜师傅”认定评选（线上申报）流程图



技术咨询电话:

申报过程中, 如有疑问可联系平台技术支持, 电话: 020-82512825 (谏老师), 邮箱: 17684939@qq.com

申报材料一

2024 年星级“粤菜师傅”人选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2 寸近期免冠相片	
籍贯				是否广东户籍	是□ 否□		
现居住地							
参加工作时间		现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最高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现职业资格证书名称或专业技术职称				获得时间		发证单位	
现从事何专业技术工作					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时间		年
是否已取得星级	是□（ ）星级 否□（初次参评）			申报等级		（ ）星	
是否破格	是□ 否□			符合破格条件		条件 1□ 条件 2□ 条件 3□ 条件 4□ 条件 5□ 条件 6□	
联系电话				邮箱/微信号			
工作经历	按工作时间（年月）、单位名称、从事的岗位和担任的职务等顺序填写。						

工 作 业 绩	按岗位业绩、人才培养、创新发展等顺序填写，证书、图片、视频等佐证材料独立打包成 1 个文件夹，文件名为“工作业绩”。约 600 字的个人工作业绩简述另文提交。
烹 饪 技 能	按技能证书、技能竞赛、表彰或嘉奖、岗位技能等情况顺序填写，证书、图片、视频等佐证材料独立打包为 1 个文件夹，文件名为“烹饪技能”。

社 会 贡 献	按传承弘扬粤菜文化、品牌打造、知名度美誉度等顺序填写，证书、图片、视频等独立打包成 1 个文件夹，文件名为“社会贡献”。
本 人 承 诺	本人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准确。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1. 此表可复制；2. 推荐单位指的是各地级以上市人社部门。

申报材料二

无违法犯罪证明

（原则上须由申报者所在地公安部门开具，无法开具的，由申报者所在单位提供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材料三

申报材料核对目录

请根据目录项目核对所提交的材料，并在空格处打勾。

- ☐ 1. 2024 年星级“粤菜师傅”人选推荐表
- ☐ 2. 基础条件
 - ☐ 2.1 身份证复印件
 - ☐ 2.2 居住证复印件（如属常住人员）
 - ☐ 2.3 社保证明或近三个月银行工资流水（60 岁以下）
 - ☐ 2.4 单位证明或聘书或工作协议（60 岁及以上）
 - ☐ 2.5 技能证书复印件
 - ☐ 2.6 星级“粤菜师傅”证书复印件
 - ☐ 2.7 无违法犯罪证明（或现实表现证明）
- ☐ 3. 工作业绩
 - ☐ 3.1 个人工作业绩简述
 - ☐ 3.2 证书、奖章或单位证明
 - ☐ 3.3 大师工作室所在单位证明材料
 - ☐ 3.4 徒弟证书复印件/获奖证书
- ☐ 4. 烹饪技能

☐ 4.1 证书

☐ 4.2 任职岗位证明

☐ 5. 社会影响力

☐ 5.1 社会活动提供媒体报道等佐证材料

☐ 5.2 论文、专著等提供刊用通知书、署有作者姓名的书页、刊发网页截图等（任一方式均可）

☐ 6. 破格条件证明材料

附件 3

一至三星级“粤菜师傅”认定名额分配表

推荐地区	一星级名额	二星级名额	三星级名额
浈江	2	2	1
曲江	3	1	1
武江	2	1	1
乐昌	2	1	1
南雄	2	1	1
仁化	2	1	1
始兴	2	1	
翁源	2	1	1
新丰	2	1	
乳源	2	1	
合计	21	11	7